

证券代码：836609

证券简称：新唐设计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新唐设计

NEEQ : 836609

山西新唐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XINTANG ENGINEERING DESIGN Co., Ltd.



半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李红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冀晓晓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冀晓晓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董事黄刚因事未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2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5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7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18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72
附件 II	融资情况	7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新唐设计	指	山西新唐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合众	指	山西新唐合众贸易中心（合伙企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李红兵，直接和间接共计持有公司 55.33%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三会	指	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会计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公司章程》	指	《山西新唐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指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期初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
期末	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我国、国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EPC	指	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晒图	指	将涂有感光药品的图纸衬在待复制图件的底图下，用灯光或日光曝晒使其产生化学反应，再经水洗显像而获得图件复制品的图件复制方法，其特点是保存时间长且不可更改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公开转让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山西新唐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XI XINTANG ENGINEERING DESIGN Co.,Ltd.		
法定代表人	李红兵	成立时间	2005 年 1 月 26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李红兵）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红兵），一致行动人为（李红兵）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专业技术服务（M74）-工程技术（M748）-工程勘察设计（M748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为国内外大型化工企业、热电厂、环保工程、市政供热等项目提供工程设计、总承包业务及后续运维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新唐设计	证券代码	836609
挂牌时间	2016 年 4 月 6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0,3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华福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80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冀晓晓	联系地址	山西省综改区太原学府园区汽贸路 1 号智创城 3 号 17 层
电话	0351-7025250	电子邮箱	xtbgs@xtgcsj.com
传真	0351-7025853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综改区太原学府园区汽贸路 1 号智创城 3 号 17 层	邮政编码	030000
公司网址	http://www.xtgcsj.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1007701320698		
注册地址	山西省综改区太原学府园区汽贸路 1 号智创城 3 号 17 层		
注册资本（元）	110,3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公司依托多年在热电联产、脱硫脱硝、循环利用、清洁生产等节能环保方面的丰富经验和专业知识，为国内外大型化工企业、热电厂、环保工程、市政供热等项目提供工程设计、总承包业务及后续运维服务，属于典型的智力密集型企业。公司依靠拥有的行业专业资质和良好的口碑，凭借科学、规范、高效的管理体制，利用自身的资深设计团队和外协单位的资源，充分发挥在相关行业长期多年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积累优势，承接并完成项目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及运维服务。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科学化、创造性的设计成果和服务获得经济收入和利润，满足客户多元化的各项需求，不断实现公司战略发展和价值提升。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为工程设计费、工程 EPC 总承包收入及项目后续运维服务费等。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末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1、2022 年 7 月荣获山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称号，有效期三年； 2、2022 年 12 月继 2019 年后再次连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称号，证书编号：GR202214001157，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2,718,176.17	40,197,088.26	6.27%
毛利率%	21.45%	17.2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99,307.77	-4,709,774.71	-84.7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180,577.60	-4,736,767.34	-93.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05%	-4.0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55%	-4.09%	-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4	-84.71%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27,936,474.61	304,424,684.15	-25.13%

负债总计	136,136,700.24	203,925,602.01	-33.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1,799,774.37	100,499,082.14	-8.6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3	0.91	-8.6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73%	66.9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9.73%	66.99%	-
流动比率	0.85	0.93	-
利息保障倍数	-40.12	-34.17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52.72	-1,285,608.81	102.00%
应收账款周转率	0.60	1.10	-
存货周转率	30.15	5.5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5.13%	-0.1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27%	-0.75%	-
净利润增长率%	-84.71%	-301.03%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847,313.06	2.13%	4,554,524.90	1.50%	6.43%
应收票据	2,472,000.00	1.08%	46,570,887.29	15.30%	-94.69%
应收账款	67,041,095.26	29.41%	75,113,970.73	24.67%	-10.75%
应收账款融资	0.00	0.00%	1,229,000.00	0.40%	-100.00%
预付账款	2,608,430.32	1.14%	1,877,387.08	0.62%	38.94%
其他应收款	3,235,397.66	1.42%	3,846,784.86	1.26%	-15.89%
存货	1,173,200.83	0.51%	1,053,044.41	0.35%	11.41%
合同资产	22,756,132.74	9.98%	42,314,543.22	13.90%	-46.22%
其他流动资产	2,143,331.50	0.94%	2,179,080.62	0.72%	-1.64%
固定资产	114,147,456.67	50.08%	119,437,480.62	39.23%	-4.43%
无形资产	62,202.73	0.03%	67,015.39	0.02%	-7.18%
长期待摊费用	377,222.19	0.17%	144,120.34	0.05%	161.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55,646.65	3.10%	5,577,924.31	1.83%	26.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45.00	0.01%	458,920.38	0.15%	-96.29%
应付账款	83,288,181.89	36.54%	107,720,684.40	35.59%	-22.68%
合同负债	8,377,017.54	3.68%	6,192,080.71	2.03%	35.29%
应付职工薪酬	3,208,850.57	1.41%	2,183,567.57	0.72%	46.95%
应交税费	1,996,794.60	0.88%	804,148.83	0.26%	148.31%

其他应付款	24,532,126.78	10.76%	27,102,672.39	8.90%	-9.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1,111.07	0.44%	1,011,111.07	0.33%	0.00%
其他流动负债	3,108,192.93	1.36%	47,785,801.13	15.70%	-93.50%
长期借款	10,488,889.07	4.60%	11,000,000.12	3.61%	-4.65%
预计负债	125,535.79	0.06%	125,535.79	0.04%	0.00%
股本	110,300,000.00	48.39%	110,300,000.00	36.23%	0.00%
资本公积	9,729,154.53	4.27%	9,729,154.53	3.20%	0.00%
盈余公积	1,001,970.71	0.44%	1,001,970.71	0.33%	0.00%
未分配利润	-29,231,350.87	-12.82%	-20,532,043.10	-6.74%	-42.3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减少96.69%，主要系上年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已到期43,740,804.97元，且本期使用票据支出结算较上年期末增加358,082.32元，故应收票据减少；

2、 合同资产较上年期末减少46.22%，主要系工程项目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金额超过已办理结算金额减少19,558,410.48元（详见财务附注六、8），故合同资产减少；

3、 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93.50%，主要系上年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级别低）已到期43,740,804.97元，且待转销项税减少936,803.23元（详见财务附注六、21），故其他流动负债减少；

4、 未分配利润较上年期末减少42.37%，主要系本期净利润-8,699,307.77元，故未分配利润减少。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2,718,176.17	-	40,197,088.26	-	6.27%
营业成本	33,555,402.09	78.55%	33,284,696.60	82.80%	0.81%
毛利率	21.45%	-	17.20%	-	-
税金及附加	366,091.62	0.86%	328,481.41	0.82%	11.45%
销售费用	119,589.20	0.28%	63,500.00	0.16%	88.33%
管理费用	6,429,352.84	15.05%	3,582,149.67	8.91%	79.48%
研发费用	2,822,768.24	6.61%	3,276,618.41	8.15%	-13.85%
财务费用	370,728.20	0.87%	349,415.44	0.87%	6.10%
其他收益	2,569.83	0.01%	25,143.97	0.06%	-89.78%
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	-9,724,286.48	-22.76%	-4,769,126.44	-11.86%	-103.90%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10,667,472.67	-24.97%	-5,431,755.74	-13.51%	-96.39%
营业外收入	478,700.00	1.12%	8,932.05	0.02%	5,259.35%
营业外支出	0.00	0.00%	2,319.99	0.01%	-100.00%
所得税费用	-1,489,464.90	-3.49%	-715,368.97	-1.78%	-108.21%
净利润	-8,699,307.77	-20.36%	-4,709,774.71	11.72%	-8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25,652.72	-	-1,285,608.81	-	102.00%

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489.56	-	-302,425.85	-	-12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625.00	-	0.00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79.48%，主要系其一本期黄石新兴管业有限公司运维项目合同到期，项目结束辞退该项目员工时支付辞退赔偿金971,664.25元等（详见财务附注六、31），其二本期因与新疆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诉讼增加律师费471,698.10元，故管理费用增加；
- 2、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103.90%，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账龄增长，导致坏账计提较上年同期增加4,646,890.62元等（详见财务附注六、35），故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 3、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96.39%，主要系本期期间费用及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故营业利润减少；
- 4、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84.71%，主要系本期营业利润减少，故净利润相应减少；
- 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02.00%，主要系本期结算方式以银行承兑为主，减少银行存款及现金的结算方式，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 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26.00%，主要系江南分公司装修办公楼增加支出683,489.56元，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 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2022年7月28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信用审批借款额度5,000,000.00元，2022年实际借款4,000,000.00元，本期因经营需要将剩余1,000,000.00元额度实际借用，且增加支付贷款利息49,375.00元，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四、 投资状况分析**（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一家非上市公众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注重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诚心对待客户和供应商，在力所能及的情况下帮助和支持公益事业。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诚信经营，依法纳税，尽全力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

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积极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不断完善劳动用工与福利保障相关管理制度，重视人才培养，从而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切实体现公司的社会价值。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	------------

政策风险	<p>公司主营业务涉及电力工程、化工工程、市政工程等相关领域，与国家基础设施投资政策联系较为密切，未来的战略发展受到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及经济发展状况的影响。一方面，新型城镇化战略、资源性城市发展战略、“一带一路”新战略等国家战略为公司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另一方面，我国现阶段经济发展面临增速放缓、产能过剩以及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下降等情况，也会影响工程设计行业的市场需求，进而影响公司的业务量及经营业绩。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p>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p>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红兵直接持有公司 50.07%的股权，并通过新唐合众间接持有公司 5.26%股份，共计持有公司 55.33%股份。尽管公司已经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和较健全的规章制度，但如果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施加影响，则仍可以影响公司对重大资本支出、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的决策，公司决策存在偏离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可能性。因此，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p>
设计责任风险	<p>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监理单位依法对建设工程质量负责。设计单位应当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建设工程设计，设计文件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设计深度要求，在设计文件中选用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其质量要求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设计单位应当就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向施工单位作出详细说明。此外设计单位应当参与建设工程质量事故分析，并对因设计造成的质量事故，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因质量问题而引致的纠纷、索赔或诉讼，将增加公司的额外成本。因此，公司存在因质量控制失误导致承担设计责任的风险。</p>
行业竞争风险	<p>工程设计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少数资质等级高、人员规模大、过往业绩良好、经验丰富的大型设计公司将在未来市场占据领先地位，这将对中小设计企业的生存发展构成挑战。如果公司在人才储备、技术创新、市场开拓等方面不能适应市场变化，公司面临的行业竞争风险将会加大，将给公司业务开展造成一定的影响。</p>
专业人才流失风险	<p>公司所从事的工程设计及项目管理等业务均属于智力、技术密集型服务，业务的发展与公司所拥有的专业人才数量和素质紧密相关。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拥有一支具有高素质、富有创新力的人才队伍，虽然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多元化的发展平台及个性化的发展路径，努力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并已经建立了良好的人才稳定机制，但一旦核心技术人员和优秀管理人才流失，仍将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p>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p>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6,704.1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63.08%。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并按照相关会计政策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若催收不力或客户发生财务危机，公司应收账款仍存在不能按期回收的风险。</p>
资金冻结的风险	<p>报告期新唐设计公司因诉讼事项导致包括基本账户在内的5个</p>

	<p>银行账户被冻结（详见分别于2023年4月10日、2023年6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了《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资金冻结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3-002）、《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资金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p> <p>截至报告日因诉讼新增冻结账户3个（详见于2023年7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了《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资金冻结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3-032））。</p> <p>截至报告日已解冻4个账户（详见2023年8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了《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p> <p>截至报告日还有冻结账户4个，冻结金额3,002,399.71元。如长期冻结，仍将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24,000,000.00		24,000,000.00	26.14%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是否结案	涉及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山西新唐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纠纷	是	24,000,000.00	否	2023年7月27日结案	2023年6月26日
总计	-	-	-	24,000,000.00	-	-	-

截至报告期，公司新增与山西科工龙盛科技有限公司房屋买卖合同纠纷，详见公司2023年7月20日于 www.need.com.cn 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与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诉讼已于2023年7月27日结案，详见公司2023年7月31日于www.neeq.com.cn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16年4月6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16年4月6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同业竞争承诺	2016年4月6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	同业竞争承诺	2016年4月6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资金占用承诺	2016年4月6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资金占用承诺	2016年4月6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	资金占用承诺	2016年4月6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其他承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2016年4月6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其他承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2016年4月6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其他承诺（无商业贿赂承诺）	2016年4月6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其他承诺（无商业贿赂承诺）	2016年4月6日	-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	------	--------	------	----------	------

常州新北区科创 水镇一期7号楼东 单元101、201	房屋	抵押	18,640,791.30	8.18%	购房贷款
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	冻结	4,127,463.15	1.81%	冻结
其他货币资金	履约保证金	其他（保证 金）	80,000.00	0.04%	履约保证金
总计	-	-	22,848,254.45	10.03%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该资产权利受限事项未对公司经营、财务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9,163,011	53.64%	0	59,163,011	53.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806,937	12.52%	0	13,806,937	12.52%	
	董事、监事、高管	3,238,724	2.94%	0	3,238,724	2.94%	
	核心员工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1,136,989	46.36%	0	51,136,989	46.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1,420,813	37.55%	0	41,420,813	37.55%	
	董事、监事、高管	9,716,176	8.81%	0	9,716,176	8.81%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10,300,000	-	0	110,3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李红兵	55,227,750	0	55,227,750	50.07%	41,420,813	13,806,937	0	0
2	新唐合众	18,300,000	0	18,300,000	16.59%	0	18,300,000	0	0
3	高婕	9,200,000	0	9,200,000	8.34%	0	9,200,000	0	0
4	黄刚	6,536,650	0	6,536,650	5.93%	4,902,488	1,634,162	0	0
5	王伟	4,728,000	0	4,728,000	4.29%	0	4,728,000	0	0

6	王宏海	3,924,700	0	3,924,700	3.56%	0	3,924,700	0	0
7	梁晓宇	3,179,650	0	3,179,650	2.88%	2,384,738	794,912	0	0
8	张志强	2,364,000	0	2,364,000	2.14%	1,773,000	591,000	0	0
9	李佳谦	2,300,000	0	2,300,000	2.09%	0	2,300,000	0	0
10	李志卓	2,056,850	0	2,056,850	1.86%	0	2,056,850	0	0
合计		107,817,600	-	107,817,600	97.75%	50,481,039	57,336,561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上述股东中，李红兵和高婕为夫妻关系，李红兵与李佳谦为叔侄关系，除高婕、李佳谦外上述股东均为新唐合众合伙人，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红兵	董事长	男	1967 年 6 月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黄刚	董事	男	1963 年 8 月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张志强	董事、总经理	男	1963 年 9 月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梁晓宇	董事	男	1955 年 10 月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张俊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1 年 10 月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贺东芳	监事长	女	1978 年 1 月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杨峰	监事	男	1963 年 5 月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武晓钢	监事	男	1976 年 8 月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王燕	副总经理	女	1977 年 4 月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冀晓晓	财务负责人、董 事会秘书	女	1984 年 10 月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李红兵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0	20
财务人员	3	3
技术人员	99	61
行政人员	6	6
员工总计	128	90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4,847,313.06	4,554,524.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2,472,000.00	46,570,887.29
应收账款	六、3	67,041,095.26	75,113,970.73
应收款项融资	六、4	0.00	1,229,000.00
预付款项	六、5	2,608,430.32	1,877,387.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6	3,235,397.66	3,846,784.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7	1,173,200.83	1,053,044.41
合同资产	六、8	22,756,132.74	42,314,543.2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2,143,331.50	2,179,080.62
流动资产合计		106,276,901.37	178,739,223.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114,147,456.67	119,437,480.6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11	62,202.73	67,015.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377,222.19	144,12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7,055,646.65	5,577,924.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4	17,045.00	458,920.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659,573.24	125,685,461.04
资产总计		227,936,474.61	304,424,684.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5	83,288,181.89	107,720,684.4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6	8,377,017.54	6,192,080.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3,208,850.57	2,183,567.57
应交税费	六、18	1,996,794.60	804,148.83
其他应付款	六、19	24,532,126.78	27,102,672.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0	1,011,111.07	1,011,111.07
其他流动负债	六、21	3,108,192.93	47,785,801.13
流动负债合计		125,522,275.38	192,800,066.1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2	10,488,889.07	11,000,000.1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23	125,535.79	125,535.7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14,424.86	11,125,535.91
负债合计		136,136,700.24	203,925,602.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24	110,300,000.00	110,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5	9,729,154.53	9,729,154.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6	1,001,970.71	1,001,970.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7	-29,231,350.87	-20,532,043.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799,774.37	100,499,082.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7,936,474.61	304,424,684.15

法定代表人：李红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冀晓晓

会计机构负责人：冀晓晓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42,718,176.17	40,197,088.26
其中：营业收入	六、28	42,718,176.17	40,197,088.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663,932.19	40,884,861.53
其中：营业成本	六、28	33,555,402.09	33,284,696.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9	366,091.62	328,481.41
销售费用	六、30	119,589.20	63,500.00
管理费用	六、31	6,429,352.84	3,582,149.67
研发费用	六、32	2,822,768.24	3,276,618.41
财务费用	六、33	370,728.20	349,415.44
其中：利息费用		247,782.20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六、34	2,569.83	25,143.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5	-9,724,286.48	-4,769,126.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67,472.67	-5,431,755.74
加：营业外收入	六、36	478,700.00	8,932.05
减：营业外支出	六、37		2,319.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88,772.67	-5,425,143.68
减：所得税费用	六、38	-1,489,464.90	-715,368.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99,307.77	-4,709,774.7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99,307.77	-4,709,774.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99,307.77	-4,709,774.7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699,307.77	-4,709,774.7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四、2	-0.08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四、2	-0.08	-0.04

法定代表人：李红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冀晓晓

会计机构负责人：冀晓晓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726,607.43	30,373,266.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6.04	120,867.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9	14,384,098.69	9,876,201.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11,102.16	40,370,334.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685,184.10	27,475,752.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78,283.78	4,634,252.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57,065.11	1,847,378.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9	7,864,916.45	7,698,559.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85,449.44	41,655,94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52.72	-1,285,608.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3,489.56	302,425.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3,489.56	302,425.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3,489.56	-302,425.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37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7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62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788.16	-1,588,034.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4,524.90	7,901,860.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7,313.06	6,313,825.52

法定代表人：李红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冀晓晓

会计机构负责人：冀晓晓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预计负债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23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山西新唐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山西新唐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系太原新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 月 26 日。2008 年 7 月 29 日，太原新唐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山西新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2015 年 11 月，山西新唐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山西新唐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经“股转系统函[2016]1666”号文件批准，同意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为 836609。

公司住所：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汽贸路 1 号智创城 3 号 17 层；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1007701320698。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建设项目管理；特种设备：压力管道设计；节能环保技术的技术咨询；工程造价咨询；环保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保温材料；建筑材料的销售及维修；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

咨询、技术服务及销售；房屋租赁、汽车租赁（不含金融租赁）；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后认为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经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公司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6“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

资时将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

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6“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6、（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6（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
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

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

化方法) 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②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可收回性具有可控性，故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代垫款、保证金等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可收回性具有可控性，故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④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1、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劳务成本、工程施工。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劳务成本归集各设计项目发生的费用，包括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间接费用按一定比例在各项目之间进行分配，各项目按预计总成本的完工百分比结转成本，当年全部完工的项目实际发生的劳务成本全部结转为营业成本，当年未完工项目实际发生的劳务成本与按预计总成本完工百分比结转的成本之间的差额列为存货；制造费用归集热泵维修项目发生的成本费用，项目完工验收后结转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

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和标准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4、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5、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

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

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4-6	5	23.75-15.8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6	5	19.00-15.83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其他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2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3“长期资产减值”。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

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5、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20“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9、收入

本公司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应当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即客户是否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时，本公司应当考虑下列五个迹象：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

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1）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

（2）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对于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贸易类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3）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4）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 new 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

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提供劳务或建造合同确认的具体方法：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公司在该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按已完成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不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公司在工程或劳务完工客户验收交付时确认收入。

3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

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2、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等。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8“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5“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2）商誉

商誉作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3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35、其他

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工程设计收入按6%、销售商品按13%、建筑业务收入按9%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甲供工程提供的建筑服务收入，简易计税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在不同地区分别划分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或1%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2022 年 12 月，经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批准，本公司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14001157，有效期三年。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期”指 2023 年 1-6 月，“上年同期”指 2022 年 1-6 月。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9.14	8,355.64
银行存款	4,766,833.92	4,396,169.26
其他货币资金	80,000.00	150,000.00
合计	4,847,313.06	4,554,524.90

注：其他货币资金系工程项目履约保证金。

2、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72,000.00	45,100,804.97
商业承兑汇票		1,470,082.32
合计	2,472,000.00	46,570,887.29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650,419.99	41.35	40,399,177.16	90.48	4,251,242.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343,789.10	58.65	553,936.67	0.87	62,789,852.42
其中：(1) 账龄组合	63,343,789.10	58.65	553,936.67	0.87	62,789,852.42
合计	107,994,209.09	100.00	40,953,113.83	37.92	67,041,095.2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750,419.99	41.75	25,210,828.12	56.34	19,539,591.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443,116.17	58.25	6,868,737.31	11.00	55,574,378.86
其中：(1) 账龄组合	62,443,116.17	58.25	6,868,737.31	11.00	55,574,378.86
合计	107,193,536.16	100.00	32,079,565.43	29.93	75,113,970.73

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26,605,357.53	24,022,290.45	90.29	涉诉且未按和解协议回款
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8,045,062.46	16,376,886.71	90.76	涉诉且考虑双方负债
合计	44,650,419.99	40,399,177.16	—	—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23,611,409.86
1 至 2 年	35,119,816.03
2 至 3 年	1,130,836.25
3 至 4 年	3,071,501.21
4 至 5 年	8,826,992.75
5 年以上	36,233,652.99
合计	107,994,209.0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32,079,565.43	8,873,548.40		40,953,113.83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1,229,000.00
合 计	0.00	1,229,000.00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608,430.32	100.00	1,877,387.08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608,430.32	100.00	1,877,387.08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账款：无

6、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35,397.66	3,846,784.86
合计	3,235,397.66	3,846,784.86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05,069.86	240,146.22
保证金	4,224,149.70	3,608,620.00
诉讼费	617,927.30	617,927.30

借款	3,768,822.31	3,768,822.31
其他	31,776.00	42,991.61
合计	8,947,745.17	8,278,507.44

②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431,722.58			4,431,722.58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80,624.93			1,280,624.9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712,347.51			5,712,347.51

③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869,063.57
1 至 2 年	339,430.18
2 至 3 年	743,332.51
3 至 4 年	2,382,643.64
4 至 5 年	1,955,283.66
5 年以上	2,657,991.61
合计	8,947,745.17

7、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劳务成本	1,173,200.83		1,173,200.83
合计	1,173,200.83		1,173,200.83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劳务成本	1,053,044.41		1,053,044.41
合计	1,053,044.41		1,053,044.41

8、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9,851,079.48	341,832.46	9,509,247.02	9,851,079.48	341,832.46	9,509,247.02
工程项目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金额超过已办理结算金额	13,246,885.72		13,246,885.72	32,805,296.20		32,805,296.20
合计	23,097,965.20	341,832.46	22,756,132.74	42,656,375.68	341,832.46	42,314,543.22

(2) 本期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无。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3,601.83	2,305.21
待抵扣进项税	2,139,729.67	2,143,331.50
待摊费用	0.00	33,443.91
合计	2,143,331.50	2,179,080.62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	54,943,595.22	1,781,658.13	643,943.84	19,190.09	753,054.38	68,264,023.25	126,405,464.91

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54,943,595.22	1,781,658.13	643,943.84	19,190.09	753,054.38	68,264,023.25	126,405,464.9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39,961.79	1,328,562.77	525,117.40	4,458.17	341,972.44	2,727,911.72	6,967,984.2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000,504.73	216,121.62	26,903.92	2,229.08	360.90	4,043,903.70	6,038,412.8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减少								
4、期末余额	3,040,466.52	1,544,684.39	552,021.32	6,687.25	342,333.34	6,771,815.42	13,006,397.1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903,128.70	236,973.74	91,922.52	12,502.84	410,721.04	61,492,207.83	114,147,456.67	
2、期初账面价值	52,903,633.43	453,095.36	118,826.44	14,731.92	411,081.94	65,536,111.53	119,437,480.6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平阳南路98号3幢A座4单元4层0402号房	1,007,047.58	出售方相关手续未办理完毕
龙兴街智创城3号17-20层	16,121,906.42	房屋属性为科研楼不可办理房产相关手续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5,595.39	145,595.3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5,595.39	145,595.3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8,580.00	78,58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4,812.66	4,812.6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3,392.66	83,392.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202.73	62,202.73
2、期初账面价值	67,015.39	67,015.39

注：本期末公司不存在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注册津贴	377,222.19	144,120.34
合 计	377,222.19	144,120.34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737,132.17	7,036,816.28	37,012,845.69	5,559,093.94
预计负债	125,535.79	18,830.37	125,535.79	18,830.37
合计	46,862,667.96	7,055,646.65	37,138,381.48	5,577,924.31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上质保金	17,045.00	458,920.38
合计	17,045.00	458,920.38

15、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20,944,802.00	24,584,739.51
设备款	18,853,943.63	38,961,098.80
材料款	23,173,151.54	23,574,137.24
安装费	19,455,631.53	18,740,055.66
其他	860,653.19	1,860,653.19
合计	83,288,181.89	107,720,684.40

16、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设计费、工程款	5,444,131.00	4,985,661.71
已结算未完工	2,932,886.54	1,206,419.00
合计	8,377,017.54	6,192,080.71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38,003.83	6,445,144.86	4,974,298.12	3,208,850.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1,951.56		121,951.56	0.00
三、辞退福利	323,612.18		323,612.18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183,567.57	6,445,144.86	5,419,861.86	3,208,850.57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7,995.91	5,909,625.95	4,584,356.60	2,463,265.26
2、职工福利费	21,917.00	137,990.00	159,907.00	0.00
3、社会保险费	49,367.17	217,257.78	178,552.84	88,072.1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1,672.96	183,254.86	149,902.73	75,025.09
工伤保险费	6,380.21	28,475.92	23,870.11	10,986.02
生育保险费		207.00	207.00	0.00
大病险	1,314.00	4,920.00	4,173.00	2,061.00
人身意外险		400.00	400.00	0.00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8,723.75	102,199.02	51,481.68	579,441.09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738,003.83	6,445,144.86	4,974,298.12	3,208,850.57

18、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26,503.99	457,107.30
简易计税	139,208.61	139,208.61
企业所得税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88.41	31,471.84
个人所得税	3,247.72	26,470.07
教育费附加	1,188.71	13,395.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855.26	8,993.38
印花税	46,687.22	51,387.05
房产税	70,783.96	70,783.96
土地使用税	5,330.72	5,330.72
合计	1,996,794.60	804,148.83

19、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532,126.78	27,102,672.39
合计	24,532,126.78	27,102,672.39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费用	1,153.90	1,153.90
借款	260,000.00	260,000.00
保证金	524,940.00	242,940.00
往来款	2,377,428.51	1,372,518.49
工程赔偿款	21,368,604.37	25,226,060.00
合计	24,532,126.78	27,102,672.39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2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99,999.96	999,999.96
长期借款利息	11,111.11	11,111.11
合计	1,011,111.07	1,011,111.07

2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108,192.93	4,044,996.16
已背书或已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信用级别低）		43,740,804.97
合计	3,108,192.93	47,785,801.13

22、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000,000.00	4,000,000.00
抵押借款	6,488,889.03	8,000,000.0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99,999.96	999,999.96

合计	10,488,889.07	11,000,000.12
----	---------------	---------------

注：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信用借款 5,000,000.00 元。

本公司之江南分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借款 10,000,000.00 元，抵押物常州市新北区辽河路智富中心 7 楼 101、201 室；保证人：李红兵（全程担保）、常州名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阶段性担保），保证期限 2 年。

23、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行成原因
预计亏损	125,535.79	125,535.79	预计亏损合同
合计	125,535.79	125,535.79	

24、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0,300,000.00						110,300,000.00

25、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9,729,154.53			9,729,154.53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9,729,154.53			9,729,154.53

26、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01,970.71			1,001,970.71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001,970.71			1,001,970.71

27、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	期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0,532,043.10	-2,786,564.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532,043.10	-2,786,564.78
加：本期净利润	-8,699,307.77	-17,745,478.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231,350.87	-20,532,043.10

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718,176.17	33,555,402.09	40,197,088.26	33,284,696.60
其他业务				
合计	42,718,176.17	33,555,402.09	40,197,088.26	33,284,696.60

29、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648.37	66,089.38
教育费附加	33,277.88	28,324.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185.24	18,882.67
印花税	128.40	1,062.40
车船使用税	7,080.00	7,080.0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0.00	4,070.47
房产税	224,170.97	202,972.47
土地使用税	1,600.76	
合计	366,091.62	328,481.41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0、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差旅费	59,210.06	
招待费	4,510.00	
办公费	1,498.00	
中标服务费	51,971.14	63,500.00
标书费	2,400.00	
合计	119,589.20	63,500.00

31、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差旅费	152,280.98	51,722.16
车辆费用	19,493.00	62,456.92
通讯费	6,000.00	4,900.00
招待费	389,558.02	353,885.15
福利费	311,990.00	156,552.00
教育经费	16,400.00	85,652.53
办公费	863,015.76	279,552.07
工资	817,917.00	739,068.00
工会经费	84,449.02	87,039.45
职工保险	497,602.66	317,452.41
固定资产折旧	1,293,993.16	1,171,196.14
律师费	471,698.10	
中介服务费	530,454.70	268,532.85
辞退赔偿金	971,664.25	
其他	2,836.19	4,140.00
合计	6,429,352.84	3,582,149.67

32、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工资	368,995.60	397,621.60
技术咨询费	1,896,424.49	2,369,136.74
办公费	3,450.00	
其他	553,898.15	509,860.07
合计	2,822,768.24	3,276,618.41

33、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47,782.20	
银行手续费	2,072.00	211,508.00
贴现利息	120,874.00	137,907.44
合计	370,728.20	349,415.44

34、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个税返还	2,569.83		2,569.83
合计	2,569.83		2,569.83

35、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443,661.56	-3,796,770.9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80,624.92	-972,355.50
合计	-9,724,286.48	-4,769,126.44

36、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50,000.00		450,000.00
其他	28,700.00	8,932.05	28,700.00
合计	478,700.00	8,932.05	478,700.00

37、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2,319.99	
合计	0.00	2,319.99	

38、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02.44	0.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94,767.34	-715,368.97
合计	-1,489,464.90	-715,368.97

3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投标保证金	1,792,830.00	13,16,440.00
往来款	3,633,235.27	2,818,646.47
政府补助	250,000.00	23,896.00
银行承兑汇票兑现	7,369,589.71	5,018,021.00
个税返还	2,569.83	1,247.97

其他	1,335,873.88	697,949.56
合计	14,384,098.69	9,876,201.0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往来款	1,701,665.14	1,480,360.21
投标保证金	1,919,830.00	1,727,000.00
期间费用	4,243,421.32	4,491,199.70
合计	7,864,916.45	7,698,559.91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699,307.77	-4,709,774.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9,724,286.48	4,769,126.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38,412.87	839,549.07
无形资产摊销	4,812.66	4,812.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3,898.15	499,255.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7,722.34	-569,515.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156.42	-6,282,002.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986,428.10	-11,527,658.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984,999.01	15,621,301.65
其他		69,29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52.72	-1,285,608.8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47,313.06	6,313,825.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54,524.90	7,901,860.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788.16	-1,588,034.6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847,313.06	2,390,444.31
其中：库存现金	479.14	8,355.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678.86	2,382,088.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7,313.06	2,390,444.31

4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江南分公司智富中心办公楼	18,640,791.30	长期借款抵押
银行存款	4,127,463.15	司法冻结
其他货币资金	80,000.00	履约保证金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无子公司及合营、联营企业。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四。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 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

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无。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无。

（3）其他价格风险

无。

2、信用风险

2023 年 6 月 30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账款得收回情况，以确保就无法收回的款项计提充分得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得银行，故流动资金得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李红兵，并兼任公司董事长，持有公司 50.07%股份。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无。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黄 刚	股东、董事	5.93
张俊伟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0.43
张志强	股东、董事、总经理	2.14
梁晓宇	股东、董事	2.88

贺东芳	监事长、山西新唐合众贸易中心（有限合伙）的股东	
杨 峰	股东、监事	0.26
武晓钢	监事、山西新唐合众贸易中心（有限合伙）的股东	
冀晓晓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山西新唐合众贸易中心（有限合伙）的股东	
王 燕	股东、副总经理	0.11
山西新唐合众贸易中心（有限公司）	股东	16.59

5、关联方交易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红兵	8,000,000.08	2020年12月23日	2030年12月23日	否

十、股份支付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份支付情况。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诉讼事项

（1）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1月，公司向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法院对阳煤集团太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提起诉讼。经过多次判决，2021年3月双方签订和解协议，阳煤太化应于2021年3月31日前一次性支付全部工程款32,315,893.27元、诉讼费300,000.00元，合计金额为32,615,893.27元，阳煤太化未履行和解协议。2021年9月开始阳煤太化不定期每月支付1,000,000.00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剩余工程款24,318,902.31元。（2020）晋01执122号执行协议法院协助冻结阳煤太化银行存款33,542,689.82元，延期冻结期限2023年6月13日至2024年6月12日。

该诉讼已经最高法院作出最终判决，现处于执行阶段。关于诉讼具体情况均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

2、仲裁事项

（1）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2月26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2020）中国贸仲京裁字第1717号终裁，裁决新疆国泰支付新唐设计工程款16,901,599.356元及相关利息和费用等合计18,045,061.75元；新唐设

计支付新疆国泰工期延误赔偿 8,000,000.00 元、质量赔偿 16,000,000.00 元、其他相关费用合计 25,226,060.00 元。2023 年 03 月 15 日，新疆国泰申请执行 7,098,401.00 元，公司包括基本账户在内的 5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

截至 2023 年 8 月 10 日公司已付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赔偿款 5,640,175.63 元，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交通银行太原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141000684018170056444）、中行山西省分行（144259786853）、建设银行太原王村支行（14050182740800001042）、农业银行太原龙兴街支行（04145001040022448）四个账户解封。截至 2023 年 8 月 16 日，还余欠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540,821.91 元，与新疆国泰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案涉及的银行账户仅剩晋商银行太原龙城支行（35110313000000919），冻结金额 1,875,221.79 元。

十四、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工期延误及质量赔偿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1,269.83	
小 计	481,269.83	
所得税影响额		
合 计	481,269.83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5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5	-0.07	-0.07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山西新唐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16 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1,269.8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81,269.83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1,269.8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